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业绩预告公告

公司及公司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溃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1. 业绩预告类型: 扭亏
- 2. 业绩预告情况表

| 2. =3,7,7,1,11,90,0 | | | |
|---------------------|-------------|-------------|---------|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项 目 | 2009年1月1日— | 2008年1月1日— | 增减变动(%) |
| | 2009年12月31日 | 2008年12月31日 | |
| 净利润 | 约 14300 万元 | -25709 万元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约 0.40 元 | -0.72 元 | -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 1、2009年,经过规范化治理,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 信泰丰公司") 主营业务情况有了较好的转变。
- 2、深信泰丰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深信西部房地产有限公司的三块土地被裁定转让给 债权人,一块土地被拍卖,上述事项给深信泰丰公司带来了一定的利润。
- 3、广东省海丰县人民法院裁定拍卖深信泰丰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90%的股权,该股权于2009年10月12日被拍卖。因拍卖,该公司以前年度确认的超额亏损 转回, 使合并报表利润增加。(该事项详见公告, 编号 2009-61 号)。

四、其他相关说明

1、2009 年 11 月 20 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 裁定自 2009 年 11月20日起对深信泰丰公司进行重整,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担任深信泰丰

公司管理人。

2、2010年1月15日,深圳中院裁定对深信泰丰公司下属的深圳市华宝(集团)饲料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华宝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泰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深信西部房地产有限公司进行重整,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担任上述四家子公司管理人。

3、本次业绩预告是经深信泰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深信泰丰公司披露经审计的 2009 年度报告为准。

管理人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重整期间,深信泰丰公司存在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规定的原因被暂停上市,或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原因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若深信泰丰公司被宣告破产清算,深信泰丰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深信泰丰公司上述四家子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存在依《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 规定的原因被宣告破产清算的风险。

管理人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信泰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八日